

证券代码：300740

证券简称：水羊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4

债券代码：123188

债券简称：水羊转债



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戴跃锋先生主持，以现场及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8 日通过书面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水羊转债”的议案》

根据《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中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自 2024 年 3 月 20 日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

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3.63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17.72 元/股），已触发“水羊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考虑到“水羊转债”自 2023 年 10 月 11 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出于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水羊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且在未来 12 个月内（即 2024 年 4 月 13 日至 2025 年 4 月 12 日），如再次触发“水羊转债”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自 2025 年 4 月 12 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水羊转债”再次触发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水羊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提前赎回“水羊转债”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不提前赎回“水羊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提前赎回“水羊转债”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水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3 日